

证券代码：688328

证券简称：深科达

公告编号：2025-055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林广满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计划自2025年8月4日起6个月内，使用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合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6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2025年8月4日至2025年11月18日，林广满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09,4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58%，增持金额合计为人民币281.44万元，达到本次增持计划金额的下限，本次增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成。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林广满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 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286,706 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0.3035%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增持主体名称	林广满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5年8月2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5年8月4日起6个月内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A股: 260万元~500万元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不适用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不适用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2025年8月4日~2025年11月18日
增持股份结果 对应方式及数量	2025年8月4日~2025年11月18日, 林广满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09,427 股
累计增持股份金额	281.44万元
累计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1158%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396,133股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0.4194%

注: 本公告所有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二) 实际增持数量是否达到增持计划下限 是 否

2025年8月4日至2025年11月18日, 林广满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

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09,4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58%，增持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81.44 万元，达到本次增持计划金额的下限，本次增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成。

三、其他说明

(一)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 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增持股份后至少 6 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 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